

新北市三重區公所115年 7 月份法律諮詢義務律師班表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日期			7月1日	7月2日	7月3日
律師一			李依蓉	蔡旻哲	黃俊強
律師二			惠嘉盈	程蘊霞	翁伊吟
日期	7月6日	7月7日	7月8日	7月9日	7月10日
律師一	王振屹	曾耀德	謝憲愷	黃子騏	陳漢恭
律師二	阮玉婷	項慶文	李德豪	唐正昱	陳珮瑜
日期	7月13日	7月14日	7月15日	7月16日	7月17日
律師一	唐德華	李岳峻	林萬憲	黃健誠	黃俊強
律師二		彭國書	吳省怡	程蘊霞	李依蓉
日期	7月20日	7月21日	7月22日	7月23日	7月24日
律師一	黃佳盈	何家仰	林哲丞	許隨譯	陳漢恭
律師二	胡皓清	黃致瑜	陳珮瑜	黃冠嘉	許依蘋
日期	7月27日	7月28日	7月29日	7月30日	7月31日
律師一	王政涵	張育銘	林萬憲	黃昱傑	翁嘉均
律師二	曹哲瑋	黃韻宇	吳省怡	林冠廷	沈士閎

注意事項:

1	本所法律服務係由本所敦請執業律師義務參與輪流擔任免費諮詢服務(不含訴狀撰寫)，諮詢內容僅供參考，恕不對任何訴訟結果負責或作其他用途。	
2	服務方式:	
(1)	現場排隊：	法律諮詢時間為每週一至週五上午10:00-12:00止(請於11:30分前完成登記)，8:00開始現場登記(不接受電話預約)，以每人諮詢時間至多為15分鐘依序安排，若當日諮詢時間已排滿(每日15人)，則不再受理登記。
(2)	諮詢地點：	新北市三重區公所(三重區新北大道一段11號)1樓服務中心
3	法律諮詢一律採現場登記口頭諮詢為主，並請攜帶相關資料供律師參考及分析且不得就諮詢內容錄音、錄影。	
4	該日所排定服務律師若臨時有事無法諮詢時，本所得隨時機動調整商請其他律師提供諮詢服務或暫停服務1次。	
5	本項業務由服務中心辦理，承辦人:盧國基 連絡電話:2986-2345 (分機187)	
6	三重區調解委員會另有提供法律諮詢，服務時間及方式請電洽：2988-5782	